## 中小企业声明函 (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单位名称)靖边县环境卫生所的(项目名称)靖边县 2025年至2026年环卫车辆定点维修、定点加油及车辆保险服务采购项目购项目(包3)采购活动,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靖边县 2025 年至 2026 年环卫车辆定点维修、定点加油及车辆保险服务采购 项目购项目(包3)(标的名称),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。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 行业)行业;承接企业为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榆林中心支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94 人,营业收入为 294554.42913 万元,资产总额为 613024.901351 万元,属于 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2. <u>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<u>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</u>行业; 承接企业为<u>(</u>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<u>(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(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<u>(</u>万元,属于<u>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</u>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榆林中心支公司

日期: 2025年11月12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